

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951—8677109(仅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相关咨询);传真:0951—4108119(请注明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收)。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自治区以及银川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紧扣服务“一高三化”,健全完善政务公开体系,积极回应民生社会关切,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体系更加健全。及时更新机构职能、领导分工,修订完善公开指南、公开制度、权责清单,梳理《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基本目录》,明确主动公开事项 44 项。主动公开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事项;二是强化市场监管规则标准公开。梳理公开市场监管规则 196 篇。以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为依托,提供标准查询渠道。公开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典型案例,运用一图读懂、动漫详解

等发布解读 108 篇，督促企业懂法守法；三是加强优化营商环境

The image shows a screenshot of the Ningbo City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website. On the left, there is a notice titled "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Notice of the Ningbo City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Bureau on Issuing the Key Points of the 2021 Open Government Information Work). The notice is dated "银市监发〔2021〕33 号" and is addressed to various branches and departments. On the right,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categories such as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Open Government Information Guide),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Statutory Active Open Content), "机构职能" (Institutional Functions), "领导分工" (Leadership Division of Labor), and "直属单位" (Directly Affiliated Units).

(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动态调整政务信息公开目录)

境信息公开。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公开抽查计划、抽查规则，公示抽查结果 2.5 万户次，公示率 100%。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按月公开全市专利、商标注册情况；四是加强食品



(打造大型直播类节目“每月查餐厅”“每月查药店”，全面公开执法过程)

药品信息公开。优化“食品药品监管”栏目，对照《银川市食品药品监管领域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公开抽检结果 7146 批次，

监督检查、消费警示等信息 62 篇。打造“每月查餐厅”直播节目，向社会展示执法过程；五是围绕消费安全强化信息公开。举办 3.15 公益晚会，召开主题新闻发布会，发布风险警示、热点分析 117 篇，构建共治共享消费环境；六是扎实办好“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群众、企业代表等 20 余人，近距离了解食品生产企业、餐饮单位日常监督检查流程，体验“看得见 摸得到”市场监管规则标准。



(举办 3.15 公益晚会，召开消费安全主题新闻发布会)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办理依申请公开 8 件。其中，属于行政执法案卷信息不予公开 2 件，属于本机关不掌握信息 5 件，申请人逾期不补正信息 1 件。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兴庆区分局因未在法定期限内答复依申请公开件被申请人提出行政复议。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针对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起草的 4 份规范性文件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并反馈采纳情况。加强对公文公开属性的界定和标注，落实信息发布审校制度，做到“应

公开、尽公开”。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及时备案变更网站信息，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打造高效便捷信息公开窗口。

(五) 监督保障情况。调整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做好全区市场监管领域政务公开评估工作。主动接受社会评议，针对存在问题逐条整改落实。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兴庆区分局未依法办理依申请公开件行为进行约谈，并在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中予以扣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2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66		
行政强制	229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0	2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	0	0	0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务公开总体取得显著成效。但有些方面还存在差距和不足。一是对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的公开力度还不够大；二是依申请公开依法办理水平有待提升；三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下一步，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紧扣短板弱项，持续发力、推动提升。一是对照自治区、银川市关于市场监管规则标准公开要求，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部署落实到位；二是运用多种形式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指导各部门准确掌握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做到依法办理、依法答复；三是探索创新政策解读方式，采取动漫、动画等多种形式做好解读，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照《银川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关于全面完善银川市政务公开工作体系的通知》，切实加大市场监管规则标准及“食品药品监管”领域信息公开，强化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信息公开，精心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各项重点工作得到有力推进。

2.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收到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8件，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未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